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广东丽臣奥威实业有限公司扩建一套年产 5 万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建设项目 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项目详细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937 号		
资质证号	APJ-（粤）-020	项目所属行业	石油加工业，化学原料、化学 品及医药制造业
项目简介	<p>广东丽臣奥威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系湖南丽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注册地址位于东莞市沙田镇立沙精细化工园石化三路 12 号，厂址为位于东莞市沙田镇立沙岛精细化工园区内，生产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等产品，其中，一期工程第一条生产线已经投入生产，并已经取得了《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粤东危化生字（2020）001 号；许可范围：烷基、芳基或甲苯磺酸[含游离硫酸]（2130）7000 吨/年、硫酸（1302）100 吨/年）。</p> <p>该公司在一期工程内扩建一套年产 5 万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并调整一期工程第一条生产线的生产能力至设计能力（年产 5 万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因此，扩建后，该公司一期工程为“两套年产 5 万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建设项目”，同时，副产品硫酸的生产能力同步扩展到年产 200 吨。</p> <p>根据粤龙公司与该公司签订的安全技术服务合同书，评价范围为该公司现状和扩建部分的外部安全条件、总平面布置、储罐区、生产区、储存区、装卸车场地、办公楼、主要装置（设施）、公用工程。</p> <p>该项目的规划、环保、消防、防雷、职业卫生、特种设备设施等以有关部门负责审批、监测的报告为准，该项目界区外设施、运输及作业活动等不在评价范围内。</p>		
报告编号	粤龙注安-APJ-19-279	现场勘查时间	2020/3/15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0/5/30	项目组长	赵庆大
项目组成员	王礼攀、阳彬		
报告编写员	赵庆大、王礼攀、阳彬		
报告审核员	廖洪盛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郭 斌
技术负责人	陈燎原		

<p>评价结论</p>	<p>广东丽臣奥威实业有限公司扩建一套年产 5 万吨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建设项目，其选址、总平面布置及与之配套的安全设施、安全生产条件、生产工艺和设备、经营、储存场所和劳动保护措施、安全管理现状等，能够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在落实本报告补充的安全对策措施后，扩建项目的安全风险可以接受，具备了建设项目的正式投产的安全条件。</p> <p>公司在今后的生产中要加强管理，认真执行企业所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行业的各项安全标准规定以及广东省的各项安全规定，吸取其他企业发生的事故所带来的教训，防止类似的其他企业发生的火灾、爆炸、中毒、窒息等事故在本企业发生，使有害因素能够得到有效控制，保证各类设备长期处于健康状态运行；加强应急值班制度，加强从业人员的应急教育和培训以及应急演练，对储备的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及时检查，确保应急物资的使用。</p>
-------------	--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